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一切险附加条款

18. 地质灾害特别条款

兹经保险双方同意，本条款明确，保险人负责赔偿本保险合同明细表中列明的保险工程因地崩、山崩、滑坡、隧道坍塌、涌水等人力不可抗拒的地质性灾害造成的保险财产的损失。但保险人不承担：

- 1) 为整治地质报告中已确定的地质灾害而必须投入的防护费用；
- 2) 在施工过程中发现地质结构等与地质报告有差异而更改设计所产生的设计及施工费用以及投入的加固防护费用。

本保险合同所载其它条件不变。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_____；

累计赔偿限额：_____；

每次事故免赔额：_____。